

# 福建省财政厅文件

闽财指〔2025〕456号

##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结算 2024 年中央财政补贴 农业保险省级以上财政保费补贴资金和特色 农业保险省级财政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根据《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报送 2024 年度特色种植保险省级财政保费补贴资金审核情况的函》(闽农计函〔2025〕18 号)、《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报送 2024 年政策性畜牧业保险省级以上财政保费补贴结算有关事项的函》(闽农计函〔2025〕24 号)、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报送 2024 年粮油政策性保险省级及以上保费补贴申请结算意见的函》(闽农计函〔2025〕26 号)、《福建省林业局关于申请结算 2024 年森林综合保险及设施花卉种植保险保费补贴的函》(闽林函〔2025〕24 号) 和《福建监管局关于上报福建省 2024 年度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结算审核意见的报告》(财闽监〔2025〕116 号)，现结算中央财政补贴的种植业、养殖业、森林综合保险省级以上财政保费补贴资金和特色农业保险省级财政保费补贴资金，详见附件。款列“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请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请省农业农村厅、林业局按照《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闽财规〔2022〕12 号) 等有关规定，及时报送保费补贴资金结算意见，做好保费补贴资金绩效跟踪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附件：1. 结算中央财政补贴农业保险省级以上财政保费补贴资金表
2. 结算中央财政补贴种植业、养殖业保险保费补贴详情表

3. 结算特色农业保险省级财政保费补贴资金表



信息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

抄送：省农业农村厅、林业局，财政部福建监管局。

---

福建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5年5月12日印发

---